

# 臺流浪花， 愈拍愈高！

臺灣文學改編影視特展

| 文學筆記

## Making New Waves: Literature, Films and Series

| On Notes



文：林欣怡（策展人）、溫席昕（臺文館）  
圖：臺文館

臺灣文學基地以傳遞「文學跨域」的理念，致力讓來自生活的文學，走進大家的生活中。2022年甫推出「浪花臺流：文學改編影視特展」，側重近年興起的最新一波文學改編影視熱潮，引領大家從百花爭鳴的跨域呈現航向文學的多重宇宙。

這次在臺灣文學基地的「浪花臺流：文學改編影視特展」，展覽以2017年上映的「植劇場」《花甲男孩轉大人》為開端，策展的過程中，發現市場上更多文學經典作品及貼近庶民生活的題材受到青睞。近一步深究，這些作品的共通點在於創作者有更高的自覺，為了影視作品的結構與推進需求、完成劇本的「英雄旅程」經典結構，從中提煉出主要角色及主線故事，讓影視作品成為連貫的劇情性作品。

另外也發現近年來的改編作品，兼具文學的經典性與對時代及情感細膩的捕捉，更有助於臺灣影視接軌到國際。而因應這波新興的「出海」浪潮，將展名定為「浪花臺流」，則希望這些新激起的浪花，將愈拍愈高、愈打愈大，讓更多臺灣文學與影視作品一起出航！

### 改編手法新突破，展現 IP 生命力

早年的影視改編忠於原著，短篇小說作品通常改編成電影，而長篇小說則轉化為電視劇。然隨著拍攝技術規格的提升、國際串流平臺進軍臺灣等，影視改編也開展出新的紀元。如何從文學寶庫中找到同時符合在地文化與國際市場的 IP 原型，並借重連續劇型式的高黏著度以獲得國際平臺與觀眾的青睞，成為全新關鍵。以劇集《做工的人》為例，改編自林立青同名作品中的〈走水路〉，散文中講述一對鐵工兄弟的故事，哥哥在病後央求弟弟用協助以毒品將其殺死的悲歌。編導鄭芬芬將故事梗概擴充為6集的迷你劇，不但兄弟阿祈、阿欽各自發展出妻子、兒子、情人等角色，更塑造出大受歡迎的「欸擺共三人組」，劇集播畢則有電影開拍，走出了 IP 的新生命。

而臺灣最早以劇集統籌概念製作的「植劇場系列」，將楊富閔短篇小說集《花甲男孩》改編為電視劇，突破了忠於原著的直線改編邏輯，在電視劇中塑造出主角「鄭花甲」，並將原著中互不相連的故事以他的大家族來貫穿，讓我們看見到文學改編的全新樣貌，這樣的改編思維也可見於《臺北歌手》、《日據時代的十種生存法則》、《俗女養成記》和《天橋上的魔術師》、《媽，別鬧了！》等作。



- 1 電影《月老》戲服等多件道具首次以展覽的方式曝光。
- 2 從電影、劇集到舞台劇，臺灣文學跨界改編無極限。

### 航向題材無垠海洋，串流世代無縫接軌

隨著改編的風景更加開闊，類型 IP 也紛紛創造了討論熱度，像是歷史小說、職人小說或是推理驚悚等，屢屢證明影視改編將帶著原著突破分眾侷限，讓更多人能欣賞這些優秀的故事。

近年來有明確市場定位的類型 IP 改編作品成為市場新寵兒，懸疑推理《誰是被害者》、《滴水的推理書屋》、《誰在你身邊》；職人作品《村裡來了個暴走女外科》；或是改編自歷史小說的《斯卡羅》都在播出後獲得高度矚目。其中，《誰是被害者》和《做工的人》分別成功賣出 Netflix 和 HBO GO 的國際版權，顯示在串流世代裡，類型 IP 不但有了崛起的契機，更有利於以類型作品的優勢，連結國際市場上更多的觀眾。

另一方面，網路 IP 則隨著社群媒體互動進化，早期改編的網路暢銷小說包括小說家九把刀、藤井樹等人的校園、愛情作品，但近年來「網紅 IP」則呈現出全新的改編模式。電影《可不可以，你也剛好喜歡我》基於肆一為粉絲解答愛情難題的書信體散文，改編衍生出電影中為人解決愛情困境的主角群；《我吃了那男孩一整年的早餐》則來源於社群媒體「Dcard」爆紅的心得分享，在大量轉載及點擊之後，出版社邀請作家將真實故事撰寫成書，最後改編成電影。顯示出網路即時性的互動，在改編選題與過程都扮演了越來越重要的角色。

### 跨域沒有極限 在遊戲、漫畫、舞臺劇中看見文學

提起文學改編影視，你我心裡浮現的多半是小說、散文等作家精心經營的文字作品。然而近年我們看見不同故事載體也能成為優秀的改編來源，包括電玩遊戲《返校》、漫畫《用九柑仔店》與《神之鄉》、報導文學《你的孩子不是你的孩子》，甚至是研究論著《拚教養：全球化、親職焦慮與不平等童年》等，這些過去在臺灣都不是改編成真人影視作品的首選，但也都在改編的視野拓寬後，獲得了編劇與觀眾的青睞。

此外，在改編的來源或是過程中，我們也看見「舞臺劇」開始發揮作用。不少製作公司先以改編舞臺劇來試市場水溫，如散文《婚內失戀》、《你好，我是接體員》等，都在戲劇演出中受到廣泛的歡迎，而展開劇集製作。甚至，原創舞臺劇也漸漸受到影視改編的重視，像是音樂舞臺劇《麗晶卡拉 OK 的最後一夜》在演出兩年並累積口碑後，也正式開始改編影集，彰顯在地好故事將透過跨界改編，能讓更多人看見。

本次臺文基的「浪花臺流：文學改編影視特展」，說明了動人的故事，透過適當的改編，就能在不同的媒介中開展出新生命，也預視了未來文學跨域的路徑將更加自由、豐富而多元。



#### 文中影視作品及其原著（依行文順序）

影視作品	原著作家及作品
《花甲男孩轉大人》	楊富閔，《花甲男孩》
《做工的人》	林立青，同名原著
《臺北歌手》	呂赫若，〈牛車〉等數篇小說
《日據時代的十種生存法則》	賴和，〈一桿稱仔〉等數篇小說
《俗女養成記》	江鵝，同名原著
《天橋上的魔術師》	吳明益，同名原著
《媽，別鬧了！》	陳名珉，《我媽的異國婚姻》
《誰是被害者》	天地無限，《第四名被害者》
《滴水的推理書屋》	臥斧，《FIX》
《誰在你身邊》	張渝歌，《荒聞》
《斯卡羅》	陳耀昌，《傀儡花》
《可不可以，你也剛好喜歡我》	肆一，同名原著